

下210
0013

全国中等物资学校试用教材

简明国民经济计划



国家物资局教材编审委员会

编 写 说 明

本书是按照中等物资学校教学计划的要求编写的，可作为各中等物资学校的试用教材，也可作为物资部门在职人员培训教材或参考材料。

本书由周叔俊同志主编，参加编写的有周叔俊同志（第一、二、六、七、九章）、姚折同志（第三、五章）、吴微同志（第四章）、项镜泉同志（第八、十一章）和朱澄平同志（第十章）。姚折和蒋树宽同志在撰写初稿时作了很多工作，国家物资局综合计划司编审小组委托朱文淇同志对全书文稿进行了审阅并提出修改意见，由主编者总纂定稿，国家物资局教材编审委员会审定。

欢迎读者提出意见。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	1
第一节	什么是计划经济、计划管理和计划调节	(1)
第二节	计划经济的前提、实质和优越性	(5)
第三节	在计划指导下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	(12)
第四节	两种经济不能混淆——资本主义国家不可能实行计划经济	(17)
第二章	国民经济计划与客观经济规律	(21)
第一节	计划必须反映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	(21)
第二节	计划必须遵循的主要经济规律	(29)
第三节	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	(37)
第三章	国民经济计划的任务、内容和组织	(41)
第一节	国民经济计划的任务	(41)
第二节	国民经济计划的主要内容	(46)
第三节	国民经济计划的指标体系	(53)
第四节	国民经济计划的组织	(56)
第四章	工、农业生产计划	(61)
第一节	工、农业生产计划的基本任务	(61)
第二节	决定工农业生产发展速度的主要因素	(63)
第三节	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比例关系	(67)

第四节	农业生产计划	(70)
第五节	工业生产计划	(77)
第五章	固定资产再生产计划	(83)
第一节	固定资产再生产计划的基本任务	(83)
第二节	固定资产投资额计划	(87)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投资额分配计划	(93)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计划	(98)
第五节	固定资产投资效益计划	(102)
第六章	运输计划	(109)
第一节	运输计划的特点和任务	(109)
第二节	货物运输计划	(115)
第三节	货运量在各种运输方式之间的分配	(123)
第四节	旅客运输计划	(128)
第五节	运输量与运输能力的平衡	(131)
第七章	生产资料流通计划	(136)
第一节	生产资料流通计划的特点和任务	(136)
第二节	生产资料分配和供应的指导思想和原则	(141)
第三节	生产资料的供求平衡	(147)
第四节	分配计划和组织供应	(153)
第八章	消费资料流通计划	(161)
第一节	消费资料流通计划的基本任务	(161)
第二节	社会消费资料购买力计划	(163)
第三节	消费资料供应计划	(168)
第四节	消费资料供需之间的平衡	(174)
第九章	人口、劳动力和工资计划	(178)

第一节	人口、劳动力和工资计划的基本任务	(173)
第二节	人口计划	(180)
第三节	劳动力计划	(185)
第四节	工资计划	(194)
第十章	价格计划	(204)
第一节	价格计划的作用和任务	(204)
第二节	价格计划制定的依据	(207)
第三节	价格计划的制定	(211)
第四节	价格体系	(217)
第五节	商品之间的比价和差价	(221)
第六节	生产资料销售价格计划	(224)
第十一章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	(229)
第一节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的意义与任务	(229)
第二节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的要求和原则	(232)
第三节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的主要内容	(235)
第四节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的方法	(250)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

第一节 什么是计划经济、计划 管理和计划调节

计划经济是指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实行计划经济就必须对整个国民经济进行计划管理，而计划管理的核心是计划调节。

一、什么是计划经济

什么是计划经济呢？计划经济就是由社会按照预定计划自觉管理下的国民经济，它是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有计划按比例发展国民经济的社会经济制度。

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特征。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坚持计划经济，这不仅是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而且是三十多年来实践一再证明了的真理。显然，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所必然产生的一种新的社会经济制度。

由于各社会主义国家的具体情况不同，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特点不同，生产力发展水平不同，计划经济不可能只有一个固定不变的模式；即使是同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由于所处的发展阶段不同，不同时期的政治经济条件不同，

计划经济也不可能只有一个固定不变的模式。事实上，计划经济存在着不同的模式。从各社会主义国家实行计划经济的经验来看，迄今为止，曾经出现过以下五种模式：

(一) 军事共产主义的计划经济模式。这种模式是在特殊的情况下出现的，持续的时间不长。这种模式具有几个主要的特点：一是高度集中，即国民经济的战略决策、企业经济决策和家庭个人经济决策集中化；二是供给制，如按一定的标准发放粮食、日常生活用品和燃料等；三是实物化，即排斥商品货币关系。

(二) 传统的集中的计划经济模式。在这种模式中，国民经济决策（亦称为宏观经济决策）和企业经济决策是集中的，家庭和个人经济决策则是分散的。

(三) 改良的集中的计划经济模式。这种模式对上述第二种模式作了一些改进，即国民经济决策是集中的，企业经济决策大部分集中而小部分分散，家庭和个人经济决策是分散的。

(四) 含有市场调节的计划经济模式。在这种模式中，国民经济决策是集中的，而企业决策基本上是分散的，家庭和个人的经济决策是分散的，在一定程度上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

(五) 市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模式。在这种模式中，虽然编制社会计划，但国民经济决策不起重要作用，企业经济决策以及家庭个人经济决策分散化、市场化。

应当指出，上述五种计划经济模式的划分是比较粗略的。怎样更好地实行计划经济，各社会主义国家都在进行探索，还没有一个举世公认的最优的模式。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社

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并不存在一套固定的模式，我们的任务是要根据我国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在每一个阶段上创造出与之相适应和便于继续前进的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这一指示的精神完全适合计划经济模式，我们应当探求适应我国现阶段社会主义公有制特点和生产力发展水平的计划经济模式，以充分发挥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优越性。

二、什么是计划管理

对国民经济进行计划管理，是实行计划经济的必然结果。所谓计划管理，就是依据客观规律，特别是依据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遵循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结合我国的国情和国力，通过计划来安排、调节国民经济按比例发展。一般说来，计划管理的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点：

- (一) 作出宏观经济的战略决策，确定国民经济发展的目标，以及达到这一目标的途径和期限；
- (二) 科学地确定社会需要量和社会生产的实际可能；
- (三) 进行综合平衡，合理分配和有效使用达到计划目标所需的人力、物力和财力；
- (四) 妥善安排和适时调节国民经济的增长速度、比例关系和生产结构；
- (五) 组织、指挥、监督计划的正确执行和及时完成。

从广义来说，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对国民经济进行计划管理，应包括直接计划管理和间接计划管理。计划管理既要运用经济手段，又要采用行政手段和法律手段。

三、什么是计划调节

计划管理的中心问题是计划调节。恩格斯说：“当人们

按照今天的生产力终于被认识了的本性来对待这种生产力的时候，社会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就让位于按照全社会和每个成员的需要对生产进行的社会的有计划的调节。”^①毛泽东同志也指出：“在客观上将会长期存在的社会生产和 社会需要之间的矛盾，就需要人们时常经过国家计划去 调节。”^②从这两段论述中，可以明显地看出：

（一）调节的对象主要是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比例关系就是矛盾，社会生产与社会需要之间的矛盾，实质上是国民经济的最综合最概括的比例关系，它通过一系列的比例关系来具体反映，它涉及到再生产过程的各个环节和国民经济各个部门。由此可见，调节这一矛盾，也就是调节比例。

（二）调节的工具是计划。通过计划去调节，也就是通过编制计划和执行计划去调节，有时是通过按规定程序修改了的计划和执行这一计划去调节。

（三）调节的依据是客观规律。按照今天的生产力终于被认识了的本性，实质上就是按照被认识了的客观规律。必须指出，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就是依据客观规律结合我国实际情况制定的，因此，依据客观规律与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是完全一致的。

综上所述，可以对计划调节得出一个比较明确的概念。什么叫计划调节呢？大体上可以表述如下：计划调节就是按照客观规律，特别是按照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遵循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通过计划对国民经济的比例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37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75页。

关系进行调节，建立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之间的平衡，以保证国民经济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高速度发展。

第二节 计划经济的前提、实质和优越性

一、计划经济的前提

计划经济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出现的，它是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要实行计划经济，必须在社会化大生产的基础上，具备两个最基本的前提条件。

（一）生产资料公有制是计划经济的经济前提。

只有在生产资料实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前提下，才能消除由于生产资料私人占有而造成的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地区、各企业才具有一致的根本利益，使一切生产、流通和其他经济活动服从于一个共同的目的，即满足全体劳动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从而使整个国民经济按照统一计划发展成为可能，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无产阶级使生产资料摆脱了它们迄今具有的资本属性，给它们的社会性以充分发展的自由。从此按照预定计划进行的社会生产就成为可能的了。”^①

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存在着两种形式，即全民所有制和劳动人民集体所有制。我国的全民所有制经济是在没收官僚买办资本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上，靠国家集中的积累资金，经过三十多年的建设而发展起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43页。

来的，它囊括现代化的大工业、交通运输业、邮电业、主要商业、物资企业、外贸、银行以及一部分现代化农场等，它掌握着国家的经济命脉，在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中起主导作用。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一种和高度社会化大生产相适应的公有制，与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相比较，是公有化程度较高的公有制形式，是计划经济的主要基础。至于我国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在农业中占主要地位，在工商业中也占有一定的比重。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它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毫无疑问，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同样是计划经济的基础。

（二）无产阶级专政是计划经济的政治前提。

计划经济只有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才能建立，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也只有在无产阶级专政的条件下才能实现，正如恩格斯所说的：“无产阶级将取得社会权力，并且利用这个权力把脱离资产阶级掌握的社会化生产资料变为公共财产。”^①

无产阶级专政不仅能够建立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而且能够保证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和劳动人民集体所有制的巩固和发展，这也就是保证计划经济的经济前提不断完善。

无产阶级专政是实行计划经济的政治保证，即保证整个国民经济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发展，保证全体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的实现，保证把我国建成为一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的：“专政的目的是为了保卫全体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43页。

人民进行和平劳动，将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①

二、计划经济的实质

计划经济的实质比较集中地表现在下列几个主要方面：

（一）计划经济要求消灭一切剥削。

计划经济是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建立的有计划发展整个国民经济的一种社会经济制度，本质上要求消灭一切剥削，它不仅要求消灭旧的各种形式的剥削，而且不容许产生新的剥削。列宁早就指出：“只有实行巨大的社会化的计划经济制度，同时把所有土地、工厂、工具的所有权转交给工人阶级，才可能消灭一切剥削。”^② 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建设社会主义，并逐步走向共产主义。

（二）计划经济必须满足社会和人民的需要。

恩格斯早在1847年在《共产主义原理》这一著作中指出：“一切生产部门将由整个社会来管理，也就是说，为了公共的利益按照总的计划和在社会全体成员的参加下来经营。”^③ 这里所讲的公共的利益，就是指的社会和人民的需要。列宁指出：“深信资本主义必不可免地要为新的社会制度所代替，这种制度将实行计划经济，并且在电气化的基础上保证全体人民群众的物质福利。”^④ 斯大林也指出：“计划经济要求加强产品为人民群众所特别需要的那些工业部门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66页。

② 《列宁全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40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7页。

④ 《列宁全集》第35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555页。

生产。”^①又说：“你永远不能迫使资本家自己受损失，同意较低的利润率，以便满足人民的需要。”^②显然，社会生产是为了社会全体成员的公共利益，是为了满足社会和人民的需要，而不是为了剥削阶级的利益，不是为了满足某一社会集团的需要，这反映了计划经济的本质。

（三）计划经济力求消灭失业现象。

实行计划经济，就保证达到劳动年龄具有劳动能力的社会成员有劳动的权利。国家根据统筹兼顾的原则，有计划地安排劳动就业，逐步消灭失业现象，并且要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提高劳动人民的收入，改善劳动条件，加强劳动保护，扩大集体福利，以保证社会成员确实享受劳动的权利。而在资本主义社会，则不仅不能消灭失业现象，而且还要保留相当数量的失业人口，以便压低工资，加强剥削，正如斯大林所说的：“不论哪一个资本家，从来不会而且无论如何也不会同意完全消灭失业现象，消灭失业后备军，因为失业后备军的使命，就是压制劳动市场，保证工资比较低廉的劳动力。”^③

（四）计划经济要求下达一定的指令性指标。

对关系国家经济命脉的企业，对涉及国计民生的产品，对有关全局的经济活动等等，必须下达指令性指标，才能保证整个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下达必要的指令性指标，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基本标志。斯大林指出：“我们的计划不是臆测的计划，不是想当然的计划，而是指令性的

① 《斯大林选集》下册，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352页。

② 同上，第353页。

③ 《斯大林选集》下册，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352页。

计划，这种计划各领导机关必须执行，这种计划能决定我国经济在全国范围内将来发展的方向。”^①这一论断，今天看来仍然是正确的。

指令性指标具有强制性和约束力，各级计划部门和经济机关、各企事业单位等都必须严格执行。对有关国民经济全局的重要指标，使其具有指令性，就能够有效地发挥计划的应有作用，直接调节社会生产以及其他重要经济活动，同时也直接影响指导性指标的完成，此外，还涉及到使市场调节部分服从统一计划的指导。如果完全取消指令性指标，实质上是否定社会主义国家直接管理经济的职能，是排除必要的集中统一的行政领导，使国民经济计划不具有任何约束力，其结果必然使计划成为一纸空文，失去调节作用，这就不仅是大大削弱计划经济，而且会危及计划经济的存在。

三、计划经济的优越性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之所以能够取代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就是因为它具有强劲的生命力和极大的优越性。毛泽东同志指出：“人类的发展有了几十万年，在中国这个地方，直到现在方才取得了按照计划发展自己的经济和文化的条件。自从取得了这个条件，我国的面目就将一年一年地起变化。每一个五年将有一个较大的变化，积几个五年将有一个更大的变化。”^②事实上正是如此，解放后三十多年来，正是由于实行计划经济，使我国在原来贫穷落后的基础上，建立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保证了十亿人口衣、食、住、用、行的基本需要，消除了贫富悬殊现象，基

① 《斯大林全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280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250页。

本上解决了劳动就业问题，保持了市场物价的基本稳定，整个国民经济欣欣向荣。所有这些成就，如果离开了计划经济，是难以设想的，具体说来，计划经济的优越性主要表现于下列几方面：

（一）计划经济能够统筹安排，保持主要比例关系的协调，使国民经济持续地高速度发展。我国三十多年来国民经济的发展已经充分证明了这一点，从1949年到1980年，我国工农业总产值由466亿元增加到6,619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以下同）增长15.1倍，平均每年增长9.4%。农业总产值由326亿元增加到1,627亿元，增长2.8倍，平均每年增长4.4%。工业总产值由140亿元增加到4,992亿元，增长45.2倍，平均每年增长13.2%。国民收入由358亿元增加到3,630亿元，增长7.8倍，平均每年增长7.3%。都远远超过资本主义国家的增长速度。

（二）计划经济能合理分配和有效利用人力、物力、财力和自然资源，避免资本主义生产无政府状态所造成的社会性巨大浪费。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不仅避免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混乱，克服了周期性的经济危机，而且消除了剥削，没有剥削阶级对国民收入的挥霍浪费。正如恩格斯所说的：“生产资料的社会占有，不仅会消除生产的现存的人为障碍，而且还会消除生产力和产品的明显的浪费和破坏。”^①

（三）计划经济对于主观失误或客观原因造成的大不平衡，能够采取全面的或局部的调整措施，使国民经济较快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2页。

地达到协调一致。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人民的奋斗目标是一致的，根本利益也是一致的。因此，当发生重大失误或者由于战争和重大自然灾害而造成经济不平衡时，计划经济就能够统筹全局，在较短的时期内集中力量予以妥善解决，使整个国民经济协调发展。

(四) 计划经济保证劳动人民无失业之虞，无后顾之忧，不仅基本生活需要有可靠保证，而且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能随着经济的发展而逐步提高。这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也是计划经济的本质所决定的。

应当指出，我国实行计划经济，其优越性还远远没有充分发挥出来。众所周知，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发生过几次周折，从经济上来分析，最主要的原因是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急于求成，在生产建设上搞高指标，违背客观经济规律，使计划严重脱离实际；不要综合平衡，不讲求按比例，使正确的计划制度和方法受到冲击和破坏；尤其是十年“文化大革命”政治动乱，使计划工作无法正常进行。这样一来，不能不给国民经济带来严重损失。可见这不是由于实行计划经济而造成的，恰恰相反，而是由于冲击和破坏计划经济而造成的。

计划经济有一个发展和完善的过程，今后随着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计划经济将日益完善，计划经济的优越性必定会充分发挥出来。

第三节 在计划指导下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明确指出：“必须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同时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我们必须坚持计划经济的基本原则，对包括计划体制在内的经济体制进行清醒的、健康的改革，注意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

一、为什么要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

早在1956年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陈云同志就明确指出：“在生产的计划性方面，全国工农业产品的主要部分是按照计划生产的，但是同时有一部分产品是按照市场变化而在国家计划许可范围内自由生产的，计划生产是工农生产的主体，按照市场变化而在国家计划许可范围内的自由生产是计划生产的补充。因此，这种社会主义经济的市场，决不是资本主义的自由市场，而是社会主义的统一市场。在社会主义的统一市场里，国家市场是它的主体，但是附有一定范围内国家领导的自由市场。这种自由市场，是在国家领导之下，作为国家市场的补充，因此它是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组成部分。”^①显然，在整个社会主义时期，国民经济必须有两个部分，一为计划安排部分，即通过指令性计划由国家统一安排，或通过指导性计划以指导其发展方向；二为市场调节部分，即根据不同时期的具体情况，由国家统

^① 《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336页。